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凯瑞德，证券代码：002072）自2017年12月7日开市起停牌。经初步判断，本次筹划的对外投资事项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自2017年12月20日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相关公告见公司于2017年12月7日、2017年12月13日、2017年12月20日、2017年12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L109、2017-L110、2017-L111、2017-L114、2018-L002）。

一、停牌期间工作进展及继续停牌原因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与相关各方就本次事项进行商讨和论证。同时，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原预计于2018年1月8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现因本次交易的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和论证当中，公司预计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复牌。

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

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 月 8 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主要交易对方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尚未最终确定，交易对方拟为交易标的公司的全体或部分股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与公司无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目前尚在讨论过程中，交易方式拟为以现金购买标的公司股权，具体方案尚待进一步明确。

（三）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为一家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的公司股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交易方式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尚未最终确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

三、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2017 年 12 月 6 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种类
1	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	16,24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	张培峰	9,143,134.00	人民币普通股
3	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800,0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	任飞	6,229,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09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信永盈 10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3,58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	王腾	3,09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海通玄武 舞象2号资产管理计划	3,0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	程成	2,668,0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魏东婷	2,56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种类
1	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	16,24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	张培峰	9,143,134.00	人民币普通股
3	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 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800,0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	任飞	6,229,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09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信永盈 10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3,58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	王腾	3,09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海通玄武 舞象2号资产管理计划	3,0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	程成	2,668,0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魏东婷	2,56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四、继续停牌期间工作安排及相关事项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与相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各项工作，就具体方案进行深入论证和探讨，并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但拟继续推进的，公司将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要求召开董事会审议继续停牌议案，并于议案获得通过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

若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8日